

淮南集證

一
五
十
冊

淮南內篇集證卷十三

北平劉家立纂

汜論訓

博說世間古今得失以道爲化大歸於一故曰汜論因以題篇○陶氏曰此篇高注

古者有鍪而綖領以王天下者矣。注古者蓋三皇以

前也。鍪頭著兜鍪帽言未知制冠也。綖領皮衣屈而

紕之。如今胡家韋襲反褶以爲領也。一說鍪放髮也。

綖繞頸而已。皆無飾其德生而不殺。注刑措不用也

王氏曰今本不辱本作不殺故注云刑措不用作辱者後人妄改之也殺與生相對奪與予相對若改殺

爲辱則非其指矣且殺與奪又相協爲韻也御覽皇王部引此已誤作辱張載魏都賦注及舊本北堂書

鈔衣冠部引此竝作殺文王天下禮篇同晏子春秋諫篇古者嘗有紕衣纓領而王天下禮者矣其義好生而

惡殺荀子哀公篇古之王者有務而拘領者矣其政好生而惡殺此皆淮南所本予而不奪。

注予予民財也不奪無所徵求於民也天下不非其服同懷其德注非猶譏呵也懷歸也當此之時陰陽和平風雨時節萬物蕃息注政不虐生無夭折也鳥鵲之巢可俯而探也禽獸可羈而從也注從猶率也豈必褰衣博帶句襟委章甫哉注褰衣謂方與之衣如今吏人之左衣也博帶大帶詩云垂帶若厲句襟今之曲領曲領褰衣也委委貌冠章甫亦冠之名也古者民澤處復穴注處居也復穴重窟也一說穴毀

隄防厓岸之中以爲窟室也家立按莊伯鴻校復應作窟按說文窟地室也

从穴復聲詩曰陶復陶穴禮月令鄭注古者復穴正義復穴者謂窟居也鹽鐵論輕重篇夏不失復冬不

離窟復復三冬日則不勝霜雪霧露夏日則不勝

暑熱蟲蟲。注蟲讀詩云言采其苗之苗也。聖人乃作

爲之築土構木。以爲室屋。注構架也。謂材木相乘架

也。王氏曰。今本以爲宮室。本作以爲室屋。淺學人多聞宮室。寡聞室屋。故以意改之也。按月令曰。毋發

室屋。管子入觀篇。宮營大而室屋寡。荀子禮論篇。廣

壠其額象室屋也。呂覽懷寵篇。不焚室屋。史記周本

紀。營築城郭室屋。天官書。城郭室屋。門戶之潤澤。則

室屋固。古人常語。且此二句。以木屋爲韻。下三句。以

御覽。暑爲韻。若作宮室。則失其韻矣。今據改。上棟下宇。以蔽

風雨。以避寒暑。而百姓安之。注棟屋櫨也。宇屋四垂

也。安樂也。伯余之初作衣也。注伯余黃帝臣也。世本

曰。伯余制衣裳。一曰。伯余黃帝綖麻索縷。手經指挂

其成。猶網羅。注綖銳索切也。綖讀恬然不動之恬。王

曰。高訓。綖爲銳。則與麻字義不相屬。今按。綖者。續也。緝而續之也。方言。綱續也。秦晉續折木。謂之綱。郭璞

淮南集證卷十三

一中華書局聚

索如宵爾索篇曰婦人不得剡麻考縷縹剡並與綫通
切字之誤顏師古注急就篇曰索謂切撚後世爲之

機杼勝複以便其用而民得以揜形御寒注揜蔽御

止也李氏曰說文勝持經也杼字亦作杼又作杼同音段

復一字方言槌其橫關西曰杼郭注杼懸蠶薄柱是也

此同爲古者剡耜而耕摩蜃而耨注剡利也耜耒屬

蜃大蛤摩令利用之耨耨除苗穢也劉氏曰說文耜

此剡耜而耕高解爲耒屬是也又曰耜耒耑也或作

耒轉寫作耜二物混同無別矣剡耜之耜當从木與

之說文耒字徐鉉丁度等益淆亂當以淮南正木鉤而

樵抱甄而汲注鉤鑣也鉤讀濟陰句陽之句樵薪蒸

李氏曰按說

亦甄
作廟
無瓶
士也
喪武
禮卽
無廟
二字
鄭方
言注
無注

民勞而利薄。後世爲

之耒耜耰鉏斧柯而樵桔槔而汲民逸而利多焉。注

曰桂
方氏

遲言鈍也。楚凡罵庸賤謂之馥。謂田塋集韻。塋鈍器也。故謂之文田。塋

古者大川名谷衝絕道路不通往來也。乃爲窬木

方版以爲舟航。注。窬空也。方並也。舟相連爲航也。故

地勢有無得相委輸。注運所有輸所無爲。輶蹻而超

千里肩負儋之勤也。而作爲之揉輪建輿。駕馬服牛。

民以致遠而不勞。注。跼。踳。踳。踳也。勤勞也。代。負擔。故。

不勞也

王氏曰玉篇韠字多達之說文韠柔革也屬履

也韠小兒履也釋名韠韠韠皆深頭者之名也今正文言韠躡蹻蹻屬注文韠韠韠皆深頭者之名則字當從

旦廣韻韠則古切韠勤名字從且兩字聲義判然茅

音于蘇秦韠躡蹻蓋韠亦韠字之誤又按爲韠躡蹻之爲

之詞非承上之詞爲上不當有乃字此因上文乃爲

竇木方版而誤也肩負僣之勤道藏本劉本及諸本

竝同漢魏叢書本於僣上爲驚禽猛獸之害傷

荷字而莊本從之斯爲謬矣 爲驚禽猛獸之害傷

人而無以禁御也而作爲之鑄金鍛鐵以爲兵刃禽

獸不能爲害注以兵刃備之故不得爲人害也故民

迫其難則求其便因其患則造其備人各以其知去

其所害就其所利

王氏曰知與智同言各用其智以

涉下兩所字而行文子禮篇正作各

常故不可循

器械不可因也。則先王之法度有以移易者矣。注循

隨也。當時之可改者則改之。故曰不可也。古之制婚

禮不稱主人。注當婚者之身不稱其名也。稱諸父兄

師友。陶氏曰。意林引許注曰。必稱父兄。母兄弟並入正文。舜不告而娶。非禮也。

注堯知舜賢。以二女妻舜。不告者。父頑常欲殺舜。舜

告則不得娶也。不孝莫大於無後。故孟子曰。舜不告

猶告耳。立子以長。文王舍伯邑考而用武王。非制也。

注伯邑考。武王之兄。廢長立聖。以庶代嫡。聖人之權

爾。禮三十而娶。文王十五而生武王。非法也。注三十

而娶者。陰陽未分。時俱生於子。男從子數。左行三十

年。立於巳。女從子數。右行二十年。亦立於巳。合成夫

婦故聖人因是制禮使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其

男子自己數左行得寅人十月而生於寅故男子數

從寅起女子自己數右行得申六十月而生於申故

女子數從申起歲星十二歲而周天天道十二而備

故國君十二歲而冠冠而娶十五生子重國嗣也不

從故制也

莊氏曰甲寅庚申也甲者陽正寅亦陽正也庚者陰正申亦陰正也義並詳說文及

王逸楚辭注又難經曰男立於寅寅爲木陽女立於申申爲金陰亦是

夏后氏殯於阼

階之上注禮飯於牖下小斂於戶內大斂於阼階在

牀曰尸在棺曰柩殯於賓位祖於庭葬於墓也殯於

阼階猶在主位未忍以賓道遠之殷人殯於兩楹之

間注楹柱也記曰殷殯之於堂上兩柱之間賓主共

也。周人殯於西階之上。注：蓋以賓道遠之。此禮之不

同者也。有虞氏用瓦棺。注：有虞氏舜世也。瓦棺，陶瓦

也。夏后氏用槨。周注：夏后氏禹世，無棺槨，以瓦廣二

尺，長四尺，側身累之以蔽土，曰槨。周殷人用槨。注：用

柏爲槨，厚之，宜以棺爲制也。周人牆置翬。注：周人兼

用棺槨，故牆設翬狀。如今要扇畫文，插置棺車箱，以

爲飾，多少之差，各從其爵命之數也。桂氏曰：腰扇如

減異於團扇。韋昭說：屏攝云：攝形如翬扇。通鑑：褚淵

入朝，以腰扇障日。胡注：腰扇，佩之於腰。今謂之摺疊

扇。此葬之不同者也。夏后氏祭於闇。注：於室中中夜

祭之也。殷人祭於陽。注：於堂上。日平日祭之也。周人

祭於日出之朝。注：於日出時祭於庭中。朝者，庭也。俞

氏

曰夏后氏祭於閭。文三句。高氏所說皆未得其義。此文
 本禮記祭義篇。其文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
 月。夏后氏祭其閭。殷人祭其陽。周人祭日。以朝及閭。
 鄭注曰。閭。昏時也。陽。讀爲日。雨曰暘。之暘。謂日中時
 也。朝。日出時也。夏后氏大事。以昏。殷人大事。以日中。
 周人大事。以日也。出。亦謂此郊祭也。以朝及閭。謂終日
 有事。正義曰。此郊之祭。一經止明郊祭之禮。郊祭之爲
 者。謂夏正。郊天。然則此文所說。本屬郊祭。郊祭必爲
 壇。初非廟祭也。有何室中堂上庭中之分乎。祭於閭者。
 於中夜時祭也。祭於陽者。於日中時祭也。祭於日出者。
 卽是祭於朝。朝者日出也。因周人尚文。郊祭終日有
 事。日出而祭。及閭而畢。故曰以朝及閭。淮南引此文有
 不連及閭二字者。初非有取於閭。直以禮繁不得則
 疑與夏同。且周人初非有取於閭。直以禮繁不得則
 及閭耳。檀弓篇止言大事。以日出。其無取於閭明矣。
 故淮南省此二字也。高氏誤以朝爲庭中。遂并上文
 祭義不合。中堂上言之。與此祭之不同者也。堯大章注
 堯樂也。舜九韶。注舜樂也。書曰。簫韶九成是也。禹大
 夏。注禹樂也。湯大濩。注湯樂也。周武象。注武王樂也。

此樂之不同者也。故五帝異道而德履天下。三王殊事而名施後世。此皆因時變而制禮樂者。譬猶師曠之施瑟柱也。所推移上下者。無寸尺之度。而靡不中音。故通於禮樂之情者能作。句言有本主於中。而以知渠護之所周者也。注渠方也。護度法也。王氏曰。今本音有本也。主於中。音字當爲言。此承上句而釋其義也。今作音者。涉上文。中音而誤。今改正。魯昭公有慈母而愛之。死爲之練冠。故有慈母之服。注慈母者

父所命養己者。謂之如母。此大夫之妾士之妻。禮爲之總麻三月。昭公獨練。因記其禮之所由興也。孫氏曰。此

本禮記曾子問注。女母當作如母。儀禮喪服云。慈母如母是也。但以禮經考之。注文必有舛譌。注云慈母

者。父所命養己者。此喪服之慈母也。其服父卒則爲之齊衰三年。注又云。此大夫之妾士之妻。此據內則爲

云國君世子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則喪服之乳母。下又云。禮爲之。總麻三月。卽據喪服。乳母之

服也。揆之禮經。慈母乳母。輕重懸殊。不可並爲一談。高氏既根據經記。不宜踏駁至此。殆由今本傳寫顛

倒。遂錯互不可通矣。因爲之改訂如右。又按曾子問。孔子曰。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

也。何服之有。則非乳母甚明。故鄭釋之云。大夫士之子。爲庶母慈己者。服小功。蓋謂卽喪服小功。章所云

君及庶母慈己三者之服。並據大夫以下言之。喪服慈母及庶母慈己三者之服。高義與記文顯在。又喪服慈

母。則咸不服。而高猶援乳母總麻三月之服。以爲釋。一若昭公於乳母宜服總者。亦與禮經不相應。皆不足

據耳。陽侯殺蓼侯而竊其夫人。故大饗廢夫人之禮。注

陽侯陽陵國侯也。蓼侯皐陶之後。偃姓之國侯也。今

在廬江。古者大饗飲酒。君執爵。夫人執豆。陽侯見蓼

侯夫人美豔。因殺蓼侯而娶其夫人。由是廢致夫人

之禮。記所由廢也。劉氏曰。蓼注以爲國名。音了。左氏釋文云。字或作鄰。與坊記音穆者。

異先王之制不宜則廢之末世之事善則著之禮樂
未始有常也故聖人制禮樂而不制於禮樂注聖人
能作禮樂不爲禮樂所制治國有常而利民爲本政
教有經而令行爲上注本要也經常也上最也苟利
於民不必法古苟周於事不必循舊注舊常也傳曰
舊不必良舊或作咎也夫夏商之衰也不變法而亡
注亡謂桀紂也三代之起也不相襲而王注三代禹
湯武也襲因也故聖人法與時變禮與俗化注化易
也衣服器械各便其用法度制令各因其宜故變古
未可非而循俗有足多也注循隨也俗常也
家立按今本循

俗未足多也未字疑有字之誤此言聖人因時變法
禮俗化易故變古未可非循俗有足多者若云循俗

未足多則自反其辭矣此未百川異源而皆歸於海

注以海爲宗百家殊業而皆務於治注業事也以治

爲要也王道缺而詩作注詩所以刺王道也周室廢

禮壞義而春秋作注春秋所以貶不由禮義也詩春

秋學之美者也皆衰世之造也儒者循之以教導於

世豈若三代之盛哉注以詩春秋爲古之道而貴之

又有未作詩春秋之時也道家立按以詩春秋爲古之道而貴之又

秋之時而作詩此二句詞意與上下文語氣不接此言王

道缺而作詩春秋其學之美儒者循之以教導於

世雖用其缺也不若道其全也則三代之盛若三代之

盛哉道其缺也不若道其全也則三代之盛若三代之

應有此二句疑卽此處之注而有詩春秋入正文也蓋

此言詩春秋雖可貴而三代未有詩春秋之時更可

貴也此二句正釋三代之盛之義若入正文中則成

贅詞此由後人未曾細心尋繹使注文屬入正文而

不知亦讀書之過也。今改正。

夫道其缺也。不若道其全也。誦先王

之書。不若聞其言。聞其言。不若得其所以言。注聞聖

人之言。不如得其未言時之本意。

王氏曰。今本誦先王之詩。書。詩字因

上文詩春秋而衍。

先王之書。泛指六藝而言。非詩書之書也。不若聞得其言。聞得其言。兩得字皆因下句

而衍。

觀注文可知。無得字。文子上義篇正作誦。先王之書。不若聞其言。聞其言。不若得其所以言。今據改。

得其所以言者。言弗能言也。注聖人所言微妙。凡人

雖得之。口不能言也。故道可道者。非常道也。注非常

道。言深隱幽冥。不可道也。猶聖人之言微妙。不可言

也。周公之事文王也。行無專制。注專獨制斷也。事無

由己。注請而後行。身若不勝衣。言若不出口。有奉持

於文王。洞洞屬屬。而將不能勝之。可謂能子矣。注洞

洞屬屬婉順貌也而將不能勝者恐失之慎之至也

洞讀挺洞之洞屬讀犁擲之擲也

俞氏曰而將不能勝之而與如古通

用恐失之三字高氏自解如不能勝之義今本此三字誤入正文而轉脫去勝之二字於是文不成義矣

正今改

武王崩成王幼少周公繼文王之業履天子之

籍聽天下之政注籍圖籍也籍或作阡政治也

王氏曰籍

猶位也言周公履天子之位也若圖籍則不可言履矣下文周公屬籍致政亦謂屬位於成王也荀子儒

效篇周公踐天子之籍聽天下之斷又曰周公歸周反籍於成王此皆淮南所本疆國篇夫桀紂聖王之

後子孫也即執位是籍與位同義之所存天下之宗室也執籍即執位是籍與位同義也韓詩外傳作履

天子之位聽天下之政尤其明證矣平夷狄之亂注夷狄猾夏平除之

也誅管蔡之罪注蔡叔周公兄也管叔周公弟也二

叔監殷而導紂子祿父爲流言欲以亂周周公誅之